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拟引入新投资者  
涉及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川评报字[2024]第 166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 目录

声明 .....	1
摘要 .....	3
资产评估报告 .....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	5
二、评估目的 .....	9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9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	10
五、评估基准日 .....	11
六、评估依据 .....	11
七、评估方法 .....	13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17
九、评估假设 .....	18
十、评估结论 .....	2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21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23
十三、评估报告日 .....	24
报告附件目录 .....	25



##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六、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评估所需的预测性财务信息、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七、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



见。

八、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了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了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

九、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拟引入新投资者 涉及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川评报字[2024]第 166 号

## 摘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接受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拟引入新投资者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申报评估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基于本报告披露的评估假设，我们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履行了资产评估法定的和必要的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净资产账面值为 7,032.61 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032.63 万元，评估增值 0.02 万元，增值率 0.0003%。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人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使用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拟引入新投资者  
涉及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川评报字[2024]第 166 号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接受贵方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就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拟引入新投资者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一) 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 68 号

法定代表人：唐安斌

注册资本：91,651.56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2054198848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1994年12月26日

营业期限：1994年12月26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绝缘材料、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含丙酮、甲苯、醋酸酐、甲基乙基酮、有毒品、易燃液体、腐蚀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物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含醋酸酐、丙酮、甲苯、乙醚、硫酸、盐酸、三氯甲烷）的销售。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辅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天目路143号1层

法定代表人：周友

注册资本：7,3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CH8F2Q4J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2023年05月08日

营业期限：2023年05月08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





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 1. 历史沿革

### (1) 2023 年五月，公司设立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下称：成都东凯芯）由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CHEMAXCO.,LTD、上海种亿化学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300.00 万元。其中，上海种亿化学技术有限公司、CHEMAXCO.,LTD 股东以货币形式分别出资人民币 800 万元、1,000 万元；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实物及货币形式合计出资人民币 5,500 万元。

2023 年 5 月 8 日，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取得成都市高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证载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注册资本 7,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周友，该公司营业期限自 2023 年 5 月 8 日至永久。

该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货币资金	75.34
2	CHEMAXCO., LTD	1,000.00	货币资金	13.70
3	上海种亿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800.00	货币资金	10.96
合计		<b>7,300.00</b>		<b>100.00</b>

2023 年 11 月 22 日，成都东凯芯的股东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变更出资方式，将等值人民币 3,500 万元的实物形式出资变更为 3,500 万元的货币形式出资，总出资额不变。截止评估基准日，各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均已全部实缴。

截至评估基准日，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2. 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7,134.7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2.15 万元，净资产额为 7,032.61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7,129.34 万元；非流动资产 5.42 万元；流动负债 102.15 万元。2024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95 万元，净利润-144.64 万元。被评估单位近年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该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7,228.87	7,134.76
负债	51.61	102.15
净资产	7,177.25	7,032.61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65	11.95
利润总额	-122.75	-144.64
净利润	-122.75	-144.64
审计机构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 组织构架及人力资源情况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拥有 14 名员工。其中，半导体材料研究所所长 1 名，所长助理 1 名、研发技术员 6 名、科研助理 2 名、研发工程师 3 名、研发助理 1 名。

## 4. 核心业务概况

### （1）业务概述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端光刻胶所需单体、光酸材料的合成和纯化业务。

### （2）经营盈利模式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由于目前处于初创研发阶段，截至评



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无实际经营。

###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是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人是被评估单位的控股股东。

### （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 二、评估目的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东材集团会议纪要〔2024〕0701 号]，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为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引入新投资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申报的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账面资产总额 7,134.7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2.15 万元，净资产额为 7,032.61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7,129.34 万元；非流动资产 5.42 万元；流动负债 102.15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出自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出具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4）第 510C000000 号），评估是在被评估单位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 （一）委托评估的主要资产情况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主要资产为流动资产、固定资产等。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 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存货、其他应收款和其他流动资产等。
2. 此次委估的固定资产均为电子设备，分布在四川省成都高新区天目路143号1层办公场所内，资产分布比较集中。

本次委估的电子设备包括便携式六氟丙酮气体检测仪、低温恒温反应浴、超纯水机等。截至评估基准日，委估范围内的电子设备均能正常使用。

### （二）公司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申报的评估范围内无无形资产。

### （三）公司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申报的评估范围内无表外资产。

###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评估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引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7月25日出具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4）第510C000000号）中的财务报表；报告类型：标准无保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委托人聘请的专业机构，上述机构是拥有相应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将其作为评估依据具有时效性和可靠性，对其披露的相关信息，应予以充分相信和采纳。同时该机构及其相关人员在相应的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对其出具的上述报告承担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除以上内容之外，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中涉及的各项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工作均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独立完成，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情况。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4 年 6 月 30 日。

此基准日是综合考虑本次经济行为、资产规模、中介机构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 （一）经济行为依据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 日出具的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东材集团会议纪要〔2024〕0701 号]。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1月28日国务院第197次常务会议通过，2019年4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4号）修订）；
6.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2019]39号）；
7. 本次估价中涉及的国家及地方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0.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1.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2.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公司章程等；
2.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3. 其他参考资料。

#### （五）取价依据

1.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件；
2. 合同、发票、厂商询价等；
3. 《2024 机电产品价格信息查询系统》；
4. 其他取价资料。

#### （六）其它参考资料

1.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和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
2.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4）第 510C000000 号）；
3.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33 号）；
4.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会[2006]18号）；
5.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第二版）》（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6. 其他参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



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在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的参考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可比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被评估单位是新成立的企业，尚未开展经营，由于在目前国内类似行业相关的资本市场中尚难以找到足够的交易案例或可比公司，因此不具备使用市场法的必要前提，本次评估不适宜采用市场法。

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依据被评估单位的情况以及收集到的资料状况，本次评估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测评估对象可以带来的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来判断评估对象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它服从资产评估中将利求本的评估思路，即采用收益资本化或折现的途径及其方法来判断和估算评估对象的价值。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无实际经营，未来收益及风险难以合理预测，故本次评估不适宜采用收益法。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 （二）资产基础法介绍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 1. 流动资产





### （1）货币资金：全部为银行存款。

对于银行存款，承担本次专项审计的会计师对其进行了函证，回函金额与账面金额相符。经评估人员对会计师银行函证程序及对函证过程的控制等进行充分了解分析后，未见重大异常情况，本次评估采用了会计师的函证结果；同时评估人员收集了被评估单位的银行开户清单，并取得了各正常银行账户的对账单，检查有无未入账的银行存款，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项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经过以上的核查程序，未发现有影响净资产的事项。对人民币款项以核实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

### （2）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为企业的预付货款和项目款等。评估人员查阅了入账相关资料，核对明细账、总账、报表余额，各项记录核对一致；抽查了原始发生额记账凭证及附件，未见异常情况，以核实后账面值为评估值。

### （3）存货

#### ①原材料

委估的库存商品外购的化工原料等。存放在被评估单位位于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洪恩东路 68 号的厂区内冷冻仓库处，评估人员在企业的配合下进行了全部盘点，核实原材料的数量，查看了其品质状态，查阅有关账册、采购合同和订单。企业原材料均为评估基准日近期采购，其账面值接近基准日市价，故以核实后的数量乘以采购不含税单价确定评估值。

### （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为被评估单位的员工备用金等。评估人员在对其他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因素，采用个别认定法对风险损失额进行评估，以账面余额扣减评估风险损失额后的价值作为评估值，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 （5）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和预缴个人所得税。评估人员查验了相关账表、凭证，核实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相符，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结果。

## 2. 非流动资产

### （1）固定资产评估-设备类资产

根据原地持续使用假设，结合委估设备类资产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此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 ①重置全价

由于委估电子设备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复杂的安装，且运输费用低，参照现行市场购置（不含税）的价格确定其重置全价。

#### ②成新率

根据现场勘察委估设备的实际情况及委估设备的经济寿命，预计设备的尚可使用年限，再根据设备的已使用年限、预计尚可使用年限计算确定成新率，计算公式为：

对价值量较小的一般设备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即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实际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 3. 负债

检验核实各项负债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以产权所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 （一）评估准备阶段

1. 2024年7月上旬委托人召集本项目中介协调会，有关各方就本次评



估的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等问题协商一致，并制订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2. 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填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等工作。2024年7月中旬，评估项目组人员对委估资产进行了详细了解，布置资产评估工作，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申报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16日，主要工作如下：

1.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的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存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 对企业提供的资产清查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审核、鉴别，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 根据资产清查评估申报明细表，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

4. 查阅收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5. 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

6. 对委估的主要设备，查阅了技术资料和购置合同等入账资料。

7. 对企业存货，根据企业基准日账面记录情况编制了相关资产盘点表，于2024年7月16日在企业相关资产管理人員的配合下对实物资产进行了盘点，并将实物盘点结果与企业基准日账面数量进行比照核实。

8. 对企业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

9. 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及负债，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做出初步评估测算。

##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各类资产评估及负债审核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 （一）一般假设

#####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 （二）特殊假设

1. 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评估是基于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真实经营数据的基础上进行；

2.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



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3. 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税收政策无重大变化；

4. 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 十、评估结论

我们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履行了资产评估法定的和必要的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 7,134.76 万元，评估值 7,134.78 万元，评估增值 0.02 万元，增值率 0.0003%。

负债账面价值 102.15 万元，评估值 102.15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价值 7,032.61 万元，评估值 7,032.63 万元，评估增值 0.02 万元，增值率 0.0003%。详见下表。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被评估单位：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1	7,129.34	7,129.34	0	0.00
非流动资产	2	5.42	5.44	0.02	0.37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	-	-
长期应收款	5	-	-	-	-
长期股权投资	6	-	-	-	-
投资性房地产	7	-	-	-	-
固定资产	8	5.42	5.45	0.02	0.37
其中：建筑物	9	-	-	-	-
设备	10	5.42	5.45	0.02	0.37
土地	11	-	-	-	-
在建工程	12	-	-	-	-
工程物资	13	-	-	-	-
固定资产清理	14	-	-	-	-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	-	-	-	
油气资产	16	-	-	-	
无形资产	17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18	-	-	-	-
开发支出	19	-	-	-	-
商誉	20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1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	-	-	-	-
<b>资产总计</b>	<b>24</b>	<b>7,134.76</b>	<b>7,134.78</b>	<b>0.02</b>	<b>0.0003</b>
流动负债	25	102.15	102.15	-	-
非流动负债	26	-	-	-	-
<b>负债总计</b>	<b>27</b>	<b>102.15</b>	<b>102.15</b>	<b>-</b>	<b>-</b>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28</b>	<b>7,032.61</b>	<b>7,032.63</b>	<b>0.02</b>	<b>0.0003</b>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一）产权瑕疵事项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以及评估人员的尽职调查，本次评估中未发现产权瑕疵事项。

### （二）抵押担保、对外担保事项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以及评估人员的尽职调查，本次评估未发现有抵押担保、对外担保事项存在。

### （三）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以及评估人员的尽职调查，本次评估未发现有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存在。

### （四）现场勘察受限情况

本次评估不存在现场勘察受限的情况。

### （五）重大期后事项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以及评估人员的尽职调查，本次评估未发



现有重大期后事项。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

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2. 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3. 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评估人员的外观观察和产权持有人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未对委估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设备的评估是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和运行记录真实有效的前提下以及在未借助任何检测仪器的条件下，通过实地勘察作出的判断。

4. 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权属证明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5. 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



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 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四) 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提请相关当事方关注以下事项：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评估基





准日2024年6月30日至2025年6月29日使用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本评估报告日为评估结论形成日期。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 附件目录

1.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及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2.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复印件）；
3.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5.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6.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7.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变更备案公告（川财资（2020）40号）（复印件）；
8.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9. 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合同编号:

##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项目

委托人: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财政部《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规定,为明确资产评估相关当事人所各自承担的责任和义务,经各方协商同意签订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签约方:

委托人: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 68 号

受托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环球中心 E1 区 1608 号

### 一、评估目的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故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对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于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二、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 三、评估基准日

2024年6月30日。

####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委托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法律所规定的行政监督机构，除此不存在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资产评估报告使用用途：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其子公司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之事宜进行参考，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经济行为。

3、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4、资产评估报告仅供本合同约定的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5、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受托人依法不承担责任。

6、委托人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7、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受托人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8、未征得受托人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五、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和方式

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期：受托人完成外勤工作，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法律权属、财务信息及其他评估资料后 10 日内。

资产评估报告文本格式：中文；受托人应在评估报告完成后向委托人提交书面评估报告壹式肆份及相应的电子稿。

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方式：邮寄或送达。

## 六、权利和义务

### （一）委托人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依法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2、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及时提供资产评估所需法律权属、财务信息及其他资料，包括不限于经济行为文件、产权证明文件、评估申报清单、历史财务信息、预测性财务信息、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权利与义务的相关合同及其他重要资料等，并以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

3、委托人应当为受托人执行资产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

4、委托人应当负责受托人为获取评估资料、了解评估对象、关注法律权属开展现场工作时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工作协调，包括：清查盘点、资料提供、人员配合、现场核查、尽职访谈、答

复问题等。

5、委托人可以要求受托人对资产评估报告相关内容进行解释，以及对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资产评估报告审核意见进行答复、解释和修改。

### (二) 受托方的权利和义务:

1、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对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受托人有权拒绝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3、对委托人及相关当事人内部资料、商业秘密、估值结果及约定的保密事项保守秘密。

4、委托人要求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受托人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5、受委托人要求对资产评估报告相关内容进行解释，并对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资产评估报告审核意见进行答复、解释和修改。

### 七、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一) 按国家有关资产评估收费与支付的管理办法，经双方协商一致，委托人同意向受托人支付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项下评估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10,000 元（壹万元整），该等费用包含增值税。

### (二) 支付方式:



1、委托人收到经委托人确认的评估报告最终盖章版后，委托人向受托人支付评估费用，计人民币 10,000 元（壹万元整）；

上述费用支付前，受托人须向委托人开具足额增值税发票。

（三）出现下列情况，委托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付给受托人评估服务费，增加的数额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签署补充协议：

1、评估过程中，因评估方案发生变化，使委托评估资产范围扩大，出现事先未曾约定的新增评估事项，造成工作量明显增加的；

2、委托人提供的相关法律、经济、权属文件不全，造成评估作业返工；

3、评估基准日变更，评估机构需再次进入现场进行调整并重新出具报告的。

（四）委托人应将本合同项下资产评估费支付至受托方指定账户：

账户名：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开户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面桥支行

帐号：100 130 000 077 369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 101 00M Z68 NP6 K0H

## 八、违约责任

1、委托人拒绝或未按期向受托人支付评估业务费，受托人有权停止工作或向委托人提供评估报告。

2、委托人未同受托人协商而擅自变更或解除已签订的约定书，不得索要已支付给受托人的款项。

3、受托人未同委托人协商擅自变更或解除已签订的约定书，

应全额返回委托人已支付的评估费用。

4、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未及时向受托人提供资产评估所需的文件、资料，或违反保证资产评估所需法律权属、财务信息及其他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承诺，因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负责，受托人不承担责任。

5、委托人不能在约定时间内及时足额支付受托人评估业务费，每日按滞付金额的0.5%计付违约金。

6、受托人不能在约定时间内交付符合资产评估准则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每日按已付金额的0.5%计付违约金。

#### 九、其它事项

1、本约定书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中止或解除。

2、因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评估程序所受限制对评估结论构成重大影响时，受托人可以中止履行本合同；如相关限制无法排除时，受托人有权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委托人应根据受托人已完成的资产评估工作量向受托人支付评估费用。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提前终止资产评估业务、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委托人应当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协商达成一致后以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法律修改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甲、乙双方或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所遗留问题由各方协商解决。

6、如各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由委托人所

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7、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8、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正本一式4份，各方各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签字页)

委托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受托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盖章)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于：二零二四年 月 日

#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纪要

2024年7月25日，经董事长唐安斌先生提议召开会议，就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引入投资者事宜进行讨论。

出席会议人员：董事长唐安斌先生、总经理李刚先生、董事会秘书陈杰先生、财务负责人敬国仁先生、副总经理周友先生

董事长唐安斌先生提议：为满足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子公司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引入投资者，进一步整合各方优势资源，持续推动公司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

对上述提议，出席会议的总经理李刚先生、董事会秘书陈杰先生、财务负责人敬国仁先生、副总经理周友先生均表示同意。

财务负责人敬国仁先生提议，拟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对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引入投资者提供价值参考。

对上述提议，出席会议的董事长唐安斌先生、总经理李刚先生、董事会秘书陈杰先生、副总经理周友先生均表示同意。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5日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验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 京245NJ52Q0N



## 目 录

审计报告	1-3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29



##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4）第 510C027789 号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凯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凯芯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凯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凯芯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凯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凯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凯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凯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凯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成都东微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0,308,127.55	42,773,697.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3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851,230.00	
其他应收款	五、4	29,475,324.86	29,464,5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5	530,973.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27,781.24	13,493.10
流动资产合计		71,293,437.11	72,281,690.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54,205.89	6,965.2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05.89	6,965.20
资产总计		71,347,643.00	72,288,656.16



## 资产负债表 (续)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安徽天润农丰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21,514.59	516,111.5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项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021,514.59	516,111.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12	73,000,000.00	73,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13	-2,673,871.59	-1,227,455.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326,128.41	71,772,54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347,643.00	72,288,656.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张羽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小姐



## 利润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14	119,469.03	26,546.67
减：营业成本	五、14	110,469.03	45,948.62
税金及附加	五、15	78.69	18,256.3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16	9,764.62	711,077.14
研发费用	五、17	1,718,764.25	528,995.79
财务费用	五、18	-160,889.44	-48,273.8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五、18	-161,388.63	-48,425.50
加：其他收益	五、19	4,051.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0	117,230.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6,416.25	-1,227,455.3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6,416.25	-1,227,455.3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6,416.25	-1,227,455.3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6,416.25	-1,227,455.3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46,416.25	-1,227,455.3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张丽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娟



##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成都天恒新材料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440.36	274,21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440.36	274,21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2,256.68	46,655.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6,824.77	848,035.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28.69	6.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230.67	134,23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7,640.81	1,028,93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7,200.45	-754,722.4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23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17,230.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600.00	29,471,579.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55,600.00	29,471,579.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30.14	-29,471,579.6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3,00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465,570.31	42,773,697.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73,697.8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0,308,127.55</b>	<b>42,773,697.86</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张子娟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娟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成都先导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	202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000,000.00	-	-	-	-	-1,227,455.34	71,772,54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3,000,000.00	-	-	-	-	-1,227,455.34	71,772,544.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446,416.25	-1,446,416.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446,416.25	-1,446,416.2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6.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3,000,000.00	-	-	-	-	-2,673,871.59	70,326,128.41

公司法定代  
周友  
S10109021534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成都杰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3,000,000.00						71,772,544.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3,000,000.00						-1,227,455.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3,000,000.00						-1,227,455.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3,000,000.00						71,772,544.66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友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张丽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娟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材科技”）、CHEMAX CO.,LTD、上海种亿化学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5月8日经成都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册，并办理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MACH8F2Q4J的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7,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友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CH8F2Q4J。

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天目路143号1层

本公司所属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批准。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

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

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暂时不存在衍生金融工具投资。若有发生，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7。

####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

#### 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全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1：应收合并东材科技集团外境内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2：东材科技集团内关联方

##### •其他应收款组合3：应收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8、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等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	3	19.4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0。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

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1、职工薪酬

###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2、收入

###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6（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 （2）具体方法

本公司业务主要是光刻胶产品及相关配套材料业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及配套材料运送至约定地点，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或客户自提货物出库时，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报告期销售业务系研发产品销售收入，销售成本按平价从研发费用的材料费用、人工成本中结转至销售成本。

## 13、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

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 1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

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1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5（小微企业）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该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2024年1-6月可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40,308,127.55	42,773,697.86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30,000.00
小计		3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100.00			30,000.00
其中：					
应收合并东材科技集团外境 内客户	30,000.00	100.00			30,000.00
应收合并东材科技集团内关 联方					
合计	30,000.00	100.00			30,000.00

3、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51,230.00	100.00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475,324.86	29,464,5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29,475,324.86	29,464,500.00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0,824.86	29,464,500.00
1至2年	29,464,500.00	
小计	29,475,324.86	29,464,5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9,475,324.86	29,464,5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备用金	10,824.86		10,824.86			
关联往来	29,464,500.00		29,464,500.00	29,464,500.00		29,464,500.00
合计	29,475,324.86		29,475,324.86	29,464,500.00		29,464,500.00

5、存货

存货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0,973.46		530,973.46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16,172.78	13,493.10
预交个税	11,608.46	
合计	127,781.24	13,493.10

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年产200吨项目建设预付款	29,464,500.00	

8、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54,205.89	6,965.20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4,205.89	6,965.20

其中：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7,079.65
2.本期增加金额	49,203.54
(1)购置	49,203.54
(2)改制评估增值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改制剥离或调账	
4.期末余额	56,283.19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14.45
2.本期增加金额	1,962.85
计提	1,962.8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改制剥离或调账	
4.期末余额	2,077.30
三、账面价值	
1.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6,965.20
2.上年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54,205.89

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42,077.00	1,476,863.53	1,457,432.53	261,508.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916.16	16,916.16	
辞退福利				
合计	242,077.00	1,493,779.69	1,474,348.69	261,508.00

(1) 短期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2,077.00	1,459,745.77	1,440,314.77	261,508.00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12,173.76	12,173.7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1,113.92	11,113.92	
2. 工伤保险费		1,059.84	1,059.84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4,944.00	4,94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242,077.00	1,476,863.53	1,457,432.53	261,508.00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6,304.64	16,304.64	
2. 失业保险费		611.52	611.52	
合计		16,916.16	16,916.16	

10、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印花税		18,250.00

11、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0,006.59	255,784.50
合计	760,006.59	255,784.5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关联方往来	688,429.01	178,359.56
其他款项	71,577.58	77,424.94
合计	760,006.59	255,784.50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	75.34			55,000,000.00	75.34
CHEMAX CO.,LTD	10,000,000.00	13.70			10,000,000.00	13.70
上海种亿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	10.96			8,000,000.00	10.96
合计	73,000,000.00	100.00			73,000,000.00	100.00

13、未分配利润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7,455.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7,455.34	
加：本期净利润	-1,446,416.25	-1,227,455.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对所有者的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73,871.59	-1,227,455.34

1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469.03	110,469.03	26,548.67	45,948.62
其他业务				
合计	110,469.03	110,469.03	26,548.67	45,948.62

其中：主营业务

业务名称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新材料产品收入	110,469.03	110,469.03	26,548.67	45,948.62

15、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印花税	78.69	18,256.34

16、管理费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职工薪酬		669,675.60
审计评估费（中介机构费用）		28,301.89
办公费		1,760.50
业务招待费	9,161.54	4,050.19
汽车费用	200.00	
差旅费	82.57	7,288.96
其他	310.51	
合计	9,754.62	711,077.14

17、研发费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人工成本	1,414,999.66	420,436.56
材料费	270,751.28	50,000.00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专利申请及维护费	14,861.70	44,999.65
试验检验费	12,751.67	11,559.58
其他	5,389.94	
合计	1,718,754.25	526,995.79

18、财务费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161,388.63	-48,425.50
手续费及其他	499.19	151.62
合计	-160,889.44	-48,273.88

19、其他收益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扣缴税款手续费	4,051.73		与收益相关

20、投资收益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7,230.14	

2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446,416.25	-1,227,455.34
加：信用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962.85	114.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17,23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0,973.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6,343.00	-43,493.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0,886.45	516,111.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7,200.45	-754,722.49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308,127.55	42,773,697.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773,697.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5,570.31	42,773,697.86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303,009.87	42,773,697.8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03,009.87	42,773,697.86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持股 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 权比例%
东材科技	四川绵阳	化工-塑料	91,651.56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收资本变化如下：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917,716,151.00			917,716,151.00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材科技	最终控制方
四川东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四川东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9,464,500.00		29,464,5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东材科技	601,996.05	178,359.56
其他应付款	四川东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432.96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4年7月29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34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  
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  
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03

年 08 月 10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s://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惠琦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雷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年11月1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泸州科发旅行社(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51102719681116749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100222218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雷鸿 511002222182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周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年10月18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成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都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51102719711018570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01518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9年4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周丽 110000151871  
年 月 日  
/y /m /d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CH8F2Q4J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周友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注册资本 73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年05月08日

住所 四川省成都高新区天目路143号1层



登记机关

2023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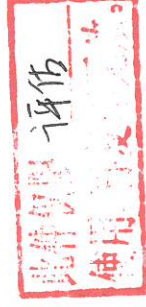
915107002054198848



名称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唐安斌  
 经营范围 绝缘材料、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含丙酮、甲苯、醋酸酐、甲基乙基酮、有毒品、易燃液体、腐蚀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易燃固体、自然和遇湿易燃物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含醋酸酐、丙酮、甲苯、乙醚、硫酸、盐酸、三氯甲烷)的销售。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生产设备、原辅材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玖亿壹仟陆佰伍拾壹万伍仟陆佰壹拾贰元整  
 成立日期 1994年12月26日  
 住所 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68号

经营范围 绝缘材料、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含丙酮、甲苯、醋酸酐、甲基乙基酮、有毒品、易燃液体、腐蚀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易燃固体、自然和遇湿易燃物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含醋酸酐、丙酮、甲苯、乙醚、硫酸、盐酸、三氯甲烷)的销售。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生产设备、原辅材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3月9日



KANGNING  
Water industry

成都唐氏康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合 同

供 方：成都唐氏康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需 方：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兹因需方向供方购买艾柯品牌超纯水机，双方议定各项条款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共同遵守。

一、名称数量及规格如下：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 金 额								备 注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艾柯超纯水机	Advanced-IV-16	1	38800.00			3	8	8	0	0	0	0	/
货款人民币合计（大写）：叁万捌仟捌佰元整										（小写）：38800.00			
备注：含发票，含运费，包安装培训、款到发货。													

二、交货期限：需方付款后起5个工作日内发货交货地点：

需方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均以本合同上所写帐号以银行电汇或转帐方式付款。

四、付款期限：先款后货，合同签订起10个工作日内，需方支付合同金额30%即11640.00元，待供方财务查账后即可发货。到货后供方应于5个工作日内上门安装，需方应当在设备安装好当日起15天内进行水质检测，检测标准为超纯水中单个金属离子含量小于0.1 ppb。待检测报告出来后需方应把检测报告内容分享给供方。若检测达标，需方应在报告出具后10个工作日内向供方支付合同尾款即合同金额70%即27160.00元。若检测不达标需方可要求供方对设备进行调试并且再对水样进行检测，本次检测费用由供方支付。再次检测达标，需方应在报告出具后10个工作日内向供方支付合同尾款即合同金额70%即27160.00元。再次检测不达标，供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按原支付路径向需方退还预付款11640.00元，退款后5个工作日内上门拆走设备。（注：检测的具体指标以技术协议为准，技术协议为该合同附件）

五、运输：供方负责运输并支付运费。

六、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

- 1、供方提供售后服务保证卡作为优质服务的依据；
- 2、本产品除耗材以外之元器件出现非人为损坏故障，供方一年内免费维修；
- 3、一年之后供方收取元器件材料费，终身维护。

七、合同生效条件：合同生效应同时具备以下两个条款：1、供需双方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2、双方经手人签字；

八、违约责任：1、如需方不按本合同条款约定支付货款，则构成违约，需方须支付供方合同标的金额 20%的款项作为违约金；如因此而造成供方货款流失，需方同时应全额赔偿供方所损失的货款；

2、如供方不按合同履行供货义务，依法承担同等违约责任。

九、本合同供需双方如果发生纠纷，经双方协商不成，则以供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为诉讼法院。

十、本合同一式贰份，供方壹份，需方壹份，传真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方盖章：



需方盖章：

单 位：成都唐氏康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温江区海旺路99号18号楼

单 位：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目路143号1层

税 号：91510105755960616T

税 号：91510100MA6CH8F204T

帐 号：1266 0738 0094

帐 号：128915254610401

开 户 行：中国银行成都罗家碾支行

开 户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电 话：028-87075823 18328602201

电 话：18117251816

传 真：028-87071535

传 真：

经 手 人：张华

经 手 人：李工

日 期：2024年3月26日

日 期：2024.03.27

## 技术协议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需方）向成都唐氏康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供方）购买艾柯品牌超纯水机设备，经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技术协议，作为设备选购合同的附件，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具体内容如下：

### 一、设备名称及规格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艾柯超纯水机	Advanced-IV-16	1

### 二、技术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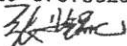
单个金属离子含量 <0.1 ppb

### 三、具体实施方式

1. 取样方式：由供方工程师上门协同取样，在仪器运行的条件下取样适量超纯水，放置于聚酯瓶中密封，邮寄给测试机构测样。
2. 测试机构：测试狗（备注：该机构无资质章，只有公司章）。
3. 测试方式：ICP-MS（等离子质谱）全扫模式。
4. 测试价格：500元（大写：伍佰圆整），由需方承担。
5. 测试结果标准：单个金属离子含量小于0.1 ppb。

本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单位：成都唐氏康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温江区海旺路99号18号楼  
税号：915101057559666161  
帐号：1266 0738 0094  
开户行：中国银行成都罗家碾支行  
电话：028-87075823 18328602201  
经手人：  
日期：2024年3月13日



单位：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目路143号1层  
税号：91510100MAC8F2043  
帐号：12891525461040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电话：1811125 1816  
经手人：李卫  
日期：2024.03.27

# 委托人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因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拟引入新投资者之事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你公司对上述事宜所涉及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得批准；
- 2、所提供的相关的资料真实、客观、科学、完整；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不干预评估工作。

委托人（盖章）：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因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为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引入新投资者，需对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因此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所提供的相关的资料真实、客观、科学、完整；
- 2、出具报告之前与项目有关的所有重大事项都已书面告知评估人员；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不干预评估工作。

被评估单位（盖章）：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单位的委托，我们就贵公司拟为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引入新投资者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 评估结论合理。
-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2024 年 7 月 26 日



四川省财政厅 (/scczt/index.shtml)  
Sichuan Provincial Finance Department

请输入关键词查询

搜索

- 首页
- 省厅概况
- 政务信息
- 财政数据
- 政府信息公开
- 办事服务
-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scczt/index.shtml) / 政府信息公开(/scczt/c102375/jump.shtml)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scczt/fdnr/jump.shtml) / 公示公告(/scczt/gsgg/zfxxgk\_gknrz.shtml)

##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四川省财政厅 2020年06月23日 信息来源:

川财资〔2020〕40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四川兴元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予以备案。资产评估机构的合伙人或者股东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资产评估机构名称、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等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资产评估机构基本情况表



四川省财政厅  
2020年6月22日

相关下载: > 附件.xls(/scczt/uploadfiles/20201010104042270.xls)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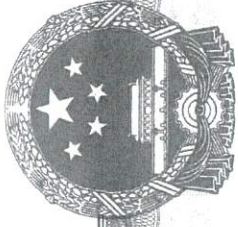
相关链接: 领导机关 市州财政部门 相关链接

网站地图 (/scczt/c102429/wzdt.shtml) | 联系我们 (/scczt/c102427/dp\_list2.shtml)

主管单位: 四川省财政厅 主办单位: 四川省财政厅办公室 网站维护单位: 四川省财政信息中心  
网站标识码5100000061 蜀ICP备11007902号(https://beian.miit.gov.cn/) 川公网安备 51010402000507号(http://www.beian.gov.cn/portal/registerSystemInfo?recordcode=51010402000507)



(http://bszs.conac.cn/siteName?method=show&id=09734E7128EA66AFE053012819ACAD)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8NP6K0H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冰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25日

住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1栋2单元16层1608号

登记机关



2023

年12月20日

成都东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引入新投资者股权评估项目  
2024.12.26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51210101

会员姓名：龙昊天

证件号码：511502\*\*\*\*\*2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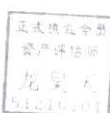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07）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龙昊天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51180055

会员姓名：李舰

证件号码：510104\*\*\*\*\*5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07）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李舰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